

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采购合同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文物管理所

乙方：北京泓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4月30日



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

第一条 合同事宜

甲乙双方就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项目事宜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挚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特订立本合同，合同内容如下：

第二条 定义

服务项目：是指根据甲方需要，乙方到甲方指定场所为甲方提供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服务，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

具体项目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及南口镇共 53 处文物保护单位

服务人员：工作日至少一人驻场，保证设备更换及维修服务。是指由乙方派遣的符合本合同资格条件的、在甲方指定地点从事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以内工作的人员。所有工作人员在劳动人事、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各方面均隶属于乙方。乙方有义务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维持其与服务人员合法的劳动合同关系，不得因与服务人员间就劳动法律关系或在其他方面的任何争议或瑕疵影响其履行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

第三条 乙方主要服务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一、维保服务内容

1. 1 维保服务形式（大包）

本维保服务为包工包料形式（正常维保检修工具及耗材，由维保单位自理），即维保单位采用输出技术和劳务的方式对我方的文物监控系统实施全面的维护保养工作，需要更换的设备及其配件由维保单位进行购买并负责更换。

除人为损坏（包括人为物理损坏及因外供电源异常导致的设备损坏等）及人力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系统及设备损坏外，维保单位不再收取任何维修费用。

1. 2 维保设备情况

1、前端设备

维护保养内容：摄像机位置、外观、牢固度检查，监控区域检查，电器参数与性能检查、测试，支架/立杆等机械构件加固、除锈等维护，摄像机镜头及其配件清洁，摄像机焦距、清晰度等调整。

2、传输设备

维护保养内容：线缆、路由检查，传输设备检查，传输设备、管线等清洁整

理，传输设备相关参数测试调整。

3、显示设备

维护保养内容：显示设备安装位置、部件外观、接线等检查，设备清洁、功能/性能测试调整。

4、系统

维护保养内容：监控效果、存储时间、图像质量、软件升级等优化，系统校时，数据备份、隐患排查、问题处置（征得建设单位同意）；

维护保养内容：巡查信息、管理员记录等数据备份、隐患排查、问题处置（征得使用单位同意）。

5、备品备件

备品备件按照现场易损坏设备数量的 10%计算，以及需要更换的线缆数量进行统一采购，设置备品备件库房，建立备品备件清单，做好备品备件出库入库记录，需要与《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设备更换审批表》匹配。

1.3. 服务方式

需维保单位提供三种维保服务：

一、每月一次系统巡检：每月对文物监控系统进行一次巡检。包括机房设备和前端设备：查看监控画面，看图像是否正常，看录像是否正常；查看监控线路是否破损，特别是强电，不能有任何的马虎；遇到情况，立刻维修。如果暂时解决不了，和我方沟通好，约定维修时间、方式；签写巡查维修单，检测结果。

二、每周一次视频巡检：采用网上视频巡检的方式，查看视频图像是否正常。

三、7×24 小时电话咨询。

1.4 故障诊断和排除

按照故障严重程度定义各系统故障级别，维保单位需根据故障级别分别安排不同响应方案进行故障排除服务。

1.5 设备维修

对于出现故障的设备或零部件、接插件，维保单位负责维修，一般分两种情况：

1) 对于小型常见故障，现场进行设备维护，以最快的速度保证设备运行良好，确保整个系统的健康运行，此维修为免费。

2) 检查易损件，对已影响使用性能的及时予以更换。

1.6 定期系统巡检

定期系统巡检分三个层次：

第一个层次，维护人员将定期对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根据系统反馈的运行情况对运行状态进行评估，保障系统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当系统发生故障时现场维护人员将根据现场情况进行故障判别，对于故障判别清楚，可以现场解决的给予现场解决，对于现场无法判别的故障由维保单位尽快给出解决方案。

第二个层次，根据系统健康运行周期，维保单位定期派资深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周期性系统整体巡检，对系统设备进行例行检查，系统性能进行分析、优化，保证系统始终处于健康状态。并对现场维保人员进行考核、评估。

第三个层次，根据系统巡检情况，给出系统性能评估报告，并提出针对性的系统优化方案，以期系统达到最大收益。

1. 7 定期系统保养

由于视频监控系统设备对其所处运行环境要求较高，维保人员需定期对系统运行环境进行保洁和保养服务（每月一次），保证系统处于良好的环境中，从而提高系统运行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二、维保流程

2. 1 维保服务流程

一、每次进行维保工作之前，维保人员需先电话联系各镇文物监控系统管理人员及各村委文物监控系统负责人，了解文物监控系统近期运行是否正常，以及是否有维修、人员培训方面的需求。依据反馈的情况，维保人员出发之前应准备好相应的在维保工作过程中将使用的线管材、配件、设备、工具等。

二、维保人员抵达维保地点之后，向该处负责人出示工作证件，开展维保工作，并做好现场工作照片拍摄（加水印）及上传工作群。

- 1、检查各摄像机画面是否清晰，是否存在偏色、模糊、干扰纹等现象。
- 2、检查显示器屏幕是否存在偏色、发黄、散焦等现象。
- 3、检测硬盘录像机所设置的参数是否合理。如是否设置了移动侦测，移动侦测的范围、灵敏度是否设置合理。
- 4、检查录像资料保存天数是否符合要求。
- 5、检查录像资料回放时是否清晰，特别是夜晚时段的录像资料。
- 6、检查硬盘录像机的时间是否准确。
- 7、检查摄像机安装是否合理，是否被堆积的物品以及悬挂的广告牌所遮挡，是否有逆光安装的现象。

- 8、检查红外摄像机是否在红外灯开启时存在供电不足的现象。
- 9、检查摄像机效果是否达到了监控要求，如看清周围人脸等。
- 10、检查网线插头是否牢固。
- 11、检查 UPS 工作是否正常。
- 12、检查安装在室外环境下的设备防水是否完好。
- 13、及时清理设备上的灰尘。如摄像机镜头、摄像机外壳、探测器外壳、显示屏、机柜、硬盘录像机内积累的灰尘等。
- 14、检查机柜孔洞封堵是否严密，以防鼠患。
- 15、定期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培训。

三、维保人员在完成相应的设备故障后需要对该系统进行一次巡检，对发现的问题能现场处置的，需及时处置。对于需更换设备、线路的，维保人员需提供详细资料，经使用单位认可方可实施。

四、维保人员维护完成后，填写《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机房日常维护记录表》或《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检测维护记录表》，并对相关摄像机画面、录像回放、硬盘工作状态、已解决的故障等拍照作记录。对未能在现场解决的故障需填写《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设备更换审批表》。对在检测过程中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需及时向上级领导以及使用方反映。

2.2 定期系统巡检流程

一、每月对系统进行一次系统巡检。

在进行巡检工作之前，巡检人员需先电话联系各镇文物监控系统管理人员及各村委文物监控系统负责人，了解文物监控系统近期运行情况，并告知巡检路线及巡检时间，如需使用单位配合工作的，要提前告知，并约定具体时间。

二、巡检人员抵达维保地点之后，向该处负责人出示工作证件，开展巡检工作。

- 1、检查各摄像机画面是否清晰，是否存在偏色、模糊、干扰纹等现象。
- 2、检查显示器屏幕是否存在偏色、发黄、散焦等现象。
- 3、检测硬盘录像机所设置的参数是否合理。如是否设置了移动侦测，移动侦测的范围、灵敏度是否设置合理。
- 4、检查录像资料保存天数是否符合要求。
- 5、检查录像资料回放时是否清晰，特别是夜晚时段的录像资料。
- 6、检查硬盘录像机的时间是否准确。

7、检查摄像机安装是否合理，是否被堆积的物品以及悬挂的广告牌所遮挡，是否有逆光安装的现象。

8、检查红外摄像机是否在红外灯开启时存在供电不足的现象。

9、检查摄像机效果是否达到了监控要求，如看清周围人脸等。

10、检查网线插头是否牢固。

11、检查 UPS 工作是否正常。

12、检查安装在室外环境下的设备防水是否完好。

13、及时清理设备上的灰尘。如摄像机镜头、摄像机外壳、探测器外壳、显示屏、机柜、硬盘录像机内积累的灰尘等。

14、检查机柜孔洞封堵是否严密，以防鼠患。

15、定期对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培训。

三、巡检人员在巡检过程中，对发现的问题能现场处置的，需及时处置。对于需更换设备、线路的，巡检人员需提供详细资料，经使用单位认可方可实施。对于因工程遗留问题，系统设计问题，产品原因需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

四、巡检人员巡检完成后，填写《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检测维护记录表》和《设备检测报表》，对已解决的故障填写《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检测维护记录表》，并对相关摄像机画面、录像回放、硬盘工作状态、已解决的故障等拍照作记录。对未能在现场解决的故障需填写《昌平区 XX 镇文物监控系统设备更换审批表》。对在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需及时向上级领导以及相关使用单位反映。

第四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 1 年，从 2024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止。任何一方如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助处理有关善后事宜。

第五条 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价（含税）：¥ 1986833.85 （大写：壹佰玖拾捌万陆仟捌佰叁拾叁元捌角伍分）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额的 80%，¥ 1589467.08 元，大写：（壹佰伍拾捌万玖仟肆佰陆拾柒元零捌分）。

如因乙方未提供发票引起财务审批延误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凡甲方付款依托于财政拨款，如遇财政拨款计划有变动，以款项实际到账数额、时间为准。因财政拨款变动导致甲方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双方一致认可，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款项，需经有关单位通过财政审批，若因财政审批流程延迟导致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甲方延迟付款的，乙方应继续开展维保服务。

第六条 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在系统发生故障后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详细、真实地报告故障情况、时间、出现故障前的运行情况；

(二) 在乙方实施服务过程中，甲方有义务积极配合乙方并提供方便以进行维修工作；

(三) 在乙方服务完毕后，甲方有义务在维修记录上认真填写意见并签字；

(四) 甲方应严格按照协议进行费用结算。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 乙方应对服务岗位的设施、设备定期进行安全检查，保证设施设备的安全运转。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定期上交文本记录、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由甲方存档。

(二) 乙方代表甲方完成服务项目工作，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制度及甲方有关规定，规范履行职责，并接受甲方制定的考核标准进行定期考核，同意执行考核标准条款。

(三) 乙方应按照甲方服务需求和标准提供服务人员，服务人员必须通过乙方的岗前职业培训，且具备甲方工作岗位所需要的技能素质和体能素质。甲方协助对新上岗的服务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以及服务资格考核，对考核不合格者，乙方应予以更换。

(四) 乙方必须保证提供的乙方服务人员拥有真实合法的身份证明，丰富的专业工作经验，良好的道德品质，积极的服务态度，乙方的服务人员统一着装，统一佩戴证件，衣帽整齐干净，以良好的精神面貌为甲方做好工作，自觉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因乙方及乙方服务人员违反上述规定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五) 乙方负责为乙方服务人员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依法保证乙方服务人员的合法权益,按时、足额为服务人员发放人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保持服务人员的稳定性。

(六) 乙方与服务人员发生劳动纠纷时,乙方应直接与服务人员交涉解决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处理好纠纷,以免影响甲方的服务工作,如出现严重影响甲方服务工作的,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责任。

(七) 服务人员因工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按相关规定进行妥善处理。非因工发生的伤亡事故,乙方负责伤亡事故的处理,对发生的事故处理费用和对服务人员的经济补偿等由乙方负责追缴。因乙方或乙方服务人员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乙方应当赔偿甲方或第三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八) 当甲方需要特种(殊)作业岗位人员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在岗人员特种作业操作证件。

(九)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内容向甲乙双方以外的、与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透露,不得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包括本合同及其附件和合同签订前的各项方案)、工作信息、资料以及利用在甲方工作时获知的甲方工作人员的个人隐私等信息。乙方及乙方服务人员过失或故意泄露甲方的商业秘密、工作信息、资料以及个人隐私等信息,乙方应及时采取措施阻止泄露,如导致任何纠纷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七、违约与终止

(一) 乙方不能按照协议提供及时的服务,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并无条件返还已收取的费用;乙方还应承担合同总金额30%的违约金。

(二) 甲方不能按照协议结算,乙方有权终止协议,并需支付给乙方签订合同到终止协议的维修费用;

(三) 由于双方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而造成的违约,需双方协商解决,并有备忘录备查;

(四) 协议终止时需有书面材料通知对方并签字确认。

(五) 甲方有权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乙方应予配合。

第八条 廉政责任

甲方不准索要收受乙方产品发票以外的现金(含介绍费、提成费、有效证券

及其他贵重物品);

甲方不准向乙方报销应由单位和个人负责的费用;

甲方不准接受乙方提供的免费旅游或特殊服务,未经组织同意不得参与乙方提供的各项活动。

第九条 安全责任

乙方人员上岗之前应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遵守甲方规章制度;

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所造成安全事故、人身伤亡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做好善后处理工作;

乙方人员在工作期间做好防火、防盗、用水、用电等工作,若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一切经济责任。

第十条 本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约或者因一方违约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则本合同终止。但合同的终止不得损害第三方的利益,双方应为此做出合理安排。

第十二条 因履行本协议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有关附件及补充合同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或有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四条 合同履行期限内,任何一方联系方式需要变更的,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向合同相对方以书面方式进行变更告,否则,联系方式视为未变更。本合同项下的送达时间如下:如果是电子邮件,则在发送当日或退件当日视为送达;如果是邮寄送达,则在收件人签收之日视为送达;如以微信、电话等方式,则在发送之日视为送达;如果同时使用几种方式通知的,则以其中较快到达接收方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二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一: 中标通知书

附件二: 投标分项报价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牛XX

2024年4月30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智



2024年4月30日

附件一

中标通知书

北京泓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根据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4年04月15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分包项目名称	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
服务区域	北京市昌平区
中标价格	小写：1986833.85 元 大写：壹佰玖拾捌万陆仟捌佰叁拾叁元捌角伍分
中标服务范围	对流村镇、南口镇的不可移动文物视频监控系统定期开展设施设备维护保养，确保网络设施正常运转，及时处理修复设施设备，发挥文物安防设施作用，降低文物安全事故损失。
服务期	一年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 <u>1</u> 附件，附件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是对本中标通知书的进一步补充，附件共 <u>1</u> 页。

本中标通知书盖章后生效。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 标 人： （盖单位章）

2024年04月17日

附件二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项目编号/包号: 11011424210200013053-XM001/第三包

分包项目名称: 各镇文物视频监控维护保养经费（第三包）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流村镇文物监控专网清单	68800.00	68800.00	
2	南口镇文物监控专网清单	85600.00	85600.00	
3	流村镇文物监控维护人员服务 次数及要求	766080.00	766080.00	
4	南口镇文物监控维护人员服务 次数及要求	552672.00	552672.00	
5	流村镇文物监控巡检人员服务 次数及要求	231840.00	231840.00	
6	南口镇文物监控巡检人员服务 次数及要求	167256.00	167256.00	
7	流村镇备品备件设备清单	47882.14	47882.14	
8	南口镇备品备件设备清单	66703.71	66703.71	
		总价(元)	1986833.85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2. 如果不提供分项

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 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北京泓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4月10日

流村镇文物监控专网清单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安装位置	宽带类型	总价
1	溜石岗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2	马刨泉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3	黄土洼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4	漆园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5	长峪城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6	西峰山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7	上店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8	韩台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9	南流村菩萨庙	200M光快线	2400.00
10	北流村中心小学	200M光快线	2400.00
11	狼儿峪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12	白羊城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13	流村镇政府专线	50M专网	40000.00
	总价		68800.00

南口镇文物监控专网清单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安装位置	宽带类型	总价
1	雪山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2	羊台子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3	虎峪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4	南口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5	龙潭村村委会	200M光快线	2400.00
6	南口机械厂	200M光快线	2400.00
7	南口村中心小学	200M光快线	2400.00
8	南口社区（兴隆街）	200M光快线	2400.00
9	花塔村和平寺	200M光快线	2400.00
10	居庸关上关城上	4G专网	2400.00
11	居庸关上关城中	4G专网	2400.00
12	居庸关上关城下	4G专网	2400.00
13	居庸关清墓	4G专网	2400.00
14	居庸关王氏墓	4G专网	2400.00
15	居庸关仙枕石刻	4G专网	2400.00
16	居庸关摩崖造像	4G专网	2400.00
17	居庸关孙工墓	4G专网	2400.00
18	居庸关九仙庙	家用宽带	2400.00
19	太平庄村清墓	4G专网	2400.00
20	南口镇政府专线	50M专网	40000.00
	总价		85600.00

流村镇文物监控维护人员服务次数及要求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所属村委会	文物保护单位名称	摄像机数量(台)	维护人员数量	月维护次数	单价	总价
1	长峪城村	永兴寺	5	3	2	76.00	27360.00
2		菩萨庙	4	3	2	76.00	21888.00
3		关帝庙	4	3	2	76.00	21888.00
4	马刨泉村	张公墓	2	3	2	76.00	10944.00
5		九神庙	4	3	2	76.00	21888.00
6		菩萨庙	2	3	2	76.00	10944.00
7		财神庙	2	3	2	76.00	10944.00
8	狼儿峪村	高崖口烈士纪念碑	2	3	2	76.00	10944.00
9		昌宛县政府旧址	12	3	2	76.00	65664.00
10	韩台村	菩萨庙	2	3	2	76.00	10944.00
11		九圣神祠	4	3	2	76.00	21888.00
12	黄土洼村	关帝庙	7	3	2	76.00	38304.00
13	西峰山村	西峰山粮店旧址	8	3	2	76.00	43776.00
14	溜石港村	九圣神祠石刻	2	3	2	76.00	10944.00
15		西山惨案纪念碑	2	3	2	76.00	10944.00
16	漆园村	小庙	5	3	2	76.00	27360.00
17		庄子祠	4	3	2	76.00	21888.00
18		文革时期建筑物	6	3	2	76.00	32832.00
19	北流村	关帝庙	5	3	2	76.00	27360.00
20	南流村	菩萨庙	16	3	2	76.00	87552.00
21	上店村	三教寺	7	3	2	76.00	38304.00
22		上店烈士陵园	8	3	2	76.00	43776.00
23	白羊城村	庆王墓朝房、庆王坟冢、庆王墓碑楼南北朝房	12	3	2	76.00	65664.00
24	黄楼院	明长城	7	3	2	76.00	38304.00
25	马刨泉村	明前长城流村南段	3	3	2	76.00	16416.00
26	白羊城村	白羊城遗址	3	3	2	76.00	16416.00
27	长峪城村	长峪城遗址	2	3	2	76.00	10944.00
总价			140	3	2	76.00	766080.00

南口镇文物监控维护人员服务次数及要求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所属村委会	文物保护单位名称	摄像机数量(台)	维护人员数量	月维护次数	单价	总价
1	羊台子村	佛岩寺遗址(石刻)	6	3	2	76.00	32832.00
2	雪山村	雪山村地下文物埋藏	6	3	2	76.00	32832.00
3	花塔村	和平寺(石刻)	14	3	2	76.00	76608.00
4	兴隆口村	关帝庙	2	3	2	76.00	10944.00
5	东园子村	马国柱墓	2	3	2	76.00	10944.00
6	南口村	清真寺	9	3	2	76.00	49248.00
7		东岳庙	4	3	2	76.00	21888.00
8		李公墓	5	3	2	76.00	27360.00
9		南口城	6	3	2	76.00	32832.00
10	虎峪村	虎峪城	2	3	2	76.00	10944.00
11		雀儿涧寺庙遗址	2	3	2	76.00	10944.00
12	太平庄村	清墓	3	3	2	76.00	16416.00
13	龙潭村	龙潭石刻	2	3	2	76.00	10944.00
14	居庸关村	九仙庙	2	3	2	76.00	10944.00
15		摩崖造像	2	3	2	76.00	10944.00
16		仙枕石刻	2	3	2	76.00	10944.00
17		上关城	6	3	2	76.00	32832.00
18	东园村	孙公墓	3	3	2	76.00	16416.00
19	臭泥坑村	王氏墓	2	3	2	76.00	10944.00
20		清墓	2	3	2	76.00	10944.00
21	隆盛街社区	宝林寺恭诚殿	5	3	2	76.00	27360.00
22	新兴路社区	詹天佑办公室旧址	6	3	2	76.00	32832.00
23	兴隆街社区	南口火车站万国饭店旧址	8	3	2	76.00	43776.00
总价			101	3	2	76.00	552672.00

流村镇文物监控巡检人员服务次数及要求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所属村委会	文物保护单位名称	摄像机数量(台)	巡检人员数量	巡检次数/年	单价	总价
1	长峪城村	永兴寺	5	2	12	69.00	8280.00
2		菩萨庙	4	2	12	69.00	6624.00
3		关帝庙	4	2	12	69.00	6624.00
4	马刨泉村	张公墓	2	2	12	69.00	3312.00
5		九神庙	4	2	12	69.00	6624.00
6		菩萨庙	2	2	12	69.00	3312.00
7		财神庙	2	2	12	69.00	3312.00
8	狼儿峪村	高崖口烈士纪念碑	2	2	12	69.00	3312.00
9		昌宛县政府旧址	12	2	12	69.00	19872.00
10	韩台村	菩萨庙	2	2	12	69.00	3312.00
11		九圣神祠	4	2	12	69.00	6624.00
12	黄土洼村	关帝庙	7	2	12	69.00	11592.00
13	西峰山村	西峰山粮店旧址	8	2	12	69.00	13248.00
14	溜石港村	九圣神祠石刻	2	2	12	69.00	3312.00
15		西山惨案纪念碑	2	2	12	69.00	3312.00
16	漆园村	小庙	5	2	12	69.00	8280.00
17		庄子祠	4	2	12	69.00	6624.00
18		文革时期建筑物	6	2	12	69.00	9936.00
19	北流村	关帝庙	5	2	12	69.00	8280.00
20	南流村	菩萨庙	16	2	12	69.00	26496.00
21	上庄村	三教寺	7	2	12	69.00	11592.00
22		上店烈士陵园	8	2	12	69.00	13248.00
23	白羊城村	庆王墓朝房、庆王坟冢、庆王墓碑楼南北朝房	12	2	12	69.00	19872.00
24	黄楼院	明长城	7	2	12	69.00	11592.00
25	马刨泉村	明前长城流村南段	3	2	12	69.00	4968.00
26	白羊城村	白羊城遗址	3	2	12	69.00	4968.00
27	长峪城村	长峪城遗址	2	2	12	69.00	3312.00
总价			140	2	12	69.00	231840.00

南口镇文物监控巡检人员服务次数及要求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所属村委会	文物保护单位名称	摄像机数量(台)	巡检人员数量	巡检次数/年	单价	总价
1	羊台子村	佛岩寺遗址(石刻)	6	2	12	69.00	9936.00
2	雪山村	雪山村地下文物埋藏	6	2	12	69.00	9936.00
3	花塔村	和平寺(石刻)	14	2	12	69.00	23184.00
4	兴隆口村	关帝庙	2	2	12	69.00	3312.00
5	东园子村	马国柱墓	2	2	12	69.00	3312.00
6	南口村	清真寺	9	2	12	69.00	14904.00
7		东岳庙	4	2	12	69.00	6624.00
8		李公墓	5	2	12	69.00	8280.00
9		南口城	6	2	12	69.00	9936.00
10	虎峪村	虎峪城	2	2	12	69.00	3312.00
11		雀儿涧寺庙遗址	2	2	12	69.00	3312.00
12	太平庄村	清墓	3	2	12	69.00	4968.00
13	龙潭村	龙潭石刻	2	2	12	69.00	3312.00
14	居庸关村	九仙庙	2	2	12	69.00	3312.00
15		摩崖造像	2	2	12	69.00	3312.00
16		仙枕石刻	2	2	12	69.00	3312.00
17		上关城	6	2	12	69.00	9936.00
18	东园村	孙公墓	3	2	12	69.00	4968.00
19	臭泥坑村	王氏墓	2	2	12	69.00	3312.00
20		清墓	2	2	12	69.00	3312.00
21	隆盛街社区	宝林寺恭诚殿	5	2	12	69.00	8280.00
22	新兴路社区	詹天佑办公室旧址	6	2	12	69.00	9936.00
23	兴隆街社区	南口火车站万国饭店旧址	8	2	12	69.00	13248.00
总价			101	2	12	69.00	167256.00

流村镇备品备件设备清单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品备件 数量	单价	总价
1	12V 100AH蓄电池	16	块	2	1917.70	3835.40
2	8路NVR高清网络录像机	5	台	1	1209.63	1209.63
3	16路NVR高清网络录像机	9	台	1	1379.27	1379.27
4	200万星光级筒型网络摄像机	94	台	10	420.42	4204.20
5	200万智能型球型摄像机	31	台	3	2138.98	6416.94
6	4T企业级监控硬盘	94	块	10	737.58	7375.80
7	24V5A智能型球型摄像机电源	31	台	3	295.03	885.09
8	46寸液晶监视器	17	台	2	5900.62	11801.24
9	10米HDMI高清跳线	17	条	2	95.89	191.78
10	16A8口PDU电源	19	个	2	221.27	442.54
11	24口汇聚交换机	11	台	1	2985.72	2985.72
12	8口千兆接入交换机	66	台	7	442.55	3097.85
13	12V20A筒型网络摄像机电源	94	台	10	295.03	2950.30
14	千兆光纤收发器	33	台	3	147.52	442.56
15	12V38AH蓄电池	4	块	1	663.82	663.82
	总价					47882.14

南口镇备品备件设备清单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备品备件数 量	单价	总价
1	12V 100AH蓄电池	16	块	2	1917.7	3835.40
2	8路NVR高清网络录像机	4	台	1	1209.63	1209.63
3	16路NVR高清网络录像机	5	台	1	1379.27	1379.27
4	200万星光级筒型网络摄像机	76	台	8	420.42	3363.36
5	200万智能型球型摄像机	25	台	3	2138.98	6416.94
6	4T企业级监控硬盘	54	块	6	737.58	4425.48
7	24V5A智能型球型摄像机电源	25	台	3	295.03	885.09
8	46寸液晶监视器	13	台	2	5900.62	11801.24
9	10米HDMI高清跳线	15	条	2	95.89	191.78
10	16A8口PDU电源	19	个	2	221.27	442.54
11	24口汇聚交换机	7	台	1	2985.72	2985.72
12	8口千兆接入交换机	28	台	3	442.55	1327.65
13	12V20A筒型网络摄像机电源	29	台	3	295.03	885.09
14	千兆光纤收发器	20	台	2	147.52	295.04
15	12V38AH蓄电池	62	块	7	663.82	4646.74
16	太阳能组件	26	块	3	1886.65	5659.95
17	RVV2X1.0电源线	3850	米	400	2.95	1180.00
18	JGDΦ25穿线管	1160	米	85	13	1105.00
19	六类网线	3850	米	500	3.69	1845.00
20	逆变器	20	台	2	483.85	967.70
21	4G无线路由器	9	台	1	614.65	614.65
22	8芯单模光纤	13600	米	1400	6.15	8610.00
23	RVV3X2.5电源线	1785	米	200	11.8	2360.00
24	直流保护器	20	台	2	135.22	270.44
	总价					66703.71